**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5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5

二、投标须知条款 9

（一）总则 9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16

第三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条款 19

（一）总则 19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21

（三）附表 25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25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25

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25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25

附表五：经济标评分表 25

附表六：算术复核表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4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一） 自查表 58

1.1 资格审查自查表 58

1.2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自查表 59

1.3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自查表 60

1.4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自查表 61

（二） 资格文件 62

1.1投标函 62

1.4资格声明的文件 65

1.5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66

1.6投标保证金凭证 67

1.7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68

（三） 技术标文件 69

1.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9

1.2电梯制造商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0

1.3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71

1.4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71

1.5主要人员简历表 72

1.6 施工组织设计 73

（四） 经济标文件 74

1.1报价表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进行施工专业承包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

1. 招标编号：1210-2340YDZB5909
2. 工程名称：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招标单位：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先生 联系电话：15602389467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小姐、倪小姐 联系电话：020-83627862

1. 建设地点：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报业传媒集团1号楼
2. 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4台旧电梯的报废手续办理、拆除、回收，4台新电梯的采购、安装、质检验收，以及井道和楼层厅门土建装饰修复等，详见井道图纸。新电梯应能完全兼容接入现有4、5号电梯的∑AI-22智能群控运行系统。
3. 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最高投标限价：
4. 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5. 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包含4台旧电梯的报废手续办理、拆除、回收，4台新电梯的采购、安装、质检验收，以及井道和楼层厅门土建装饰修复等，招标控制价为350万元，上述预算金额为含税价，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应的税费。

1.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地点及开标时间：
3.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3年3月14日09时00分；

截止时间：2023年3月14日09时30分。

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2. 开标开始时间：2023年3月14日09时30分。
3. 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2月28日期间（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联系方式：邓小姐，020-88260060）现场领购或线上领购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150元，售后不退。

**备注：**

1. 现场领购招标文件者，供应商登陆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http://www.youde.net）下载《投标登记表》，填写相关信息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并领购招标文件。
2. 线上领购招标文件者，供应商登陆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http://www.youde.net）下载《投标登记表》，填写相关信息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E－mail：youde\_zb@163.com），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后办理相关手续。
3. 领购招标文件账户信息（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4.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5. 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6. 账号：38610188000123567
7. 投标人合格条件：
8.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副本复印件；
9. 提供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10.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4. 已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15.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B级或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资质。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九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1. 资格审查方式：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2. 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3. 本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投标网（www.infobidding.com）、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南方网（www.southcn.com/zbtb/zbgg/node\_374095.htm)、《南方日报》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均在上述网站发布。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1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均已在本表中注明。若有矛盾，以此表为准。**

| **项目**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1 | 1 | 定义 | 招标人（即发包人）：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2 | 2.2 | 工程名称 | 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
| 3 | 2.2 | 建设地点 | 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报业传媒集团1号楼 |
| 4 | 2.2 | 建设规模 | 本项目包含4台旧电梯的报废手续办理、拆除、回收，4台新电梯的采购、安装、质检验收，以及井道和楼层厅门土建装饰修复等，详见井道图纸。 |
| 5 | 2.2 | 承包方式 | 即包折旧回收旧电梯、设备金额、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设备装卸费、保管费、质保维护费、拆除安装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调试费、电梯监督检验费以及税费等与项目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的所有费用 |
| 6 | 2.2 | 质量标准 |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
| 7 | 2.2 | 招标范围 | 本项目包含4台旧电梯的报废手续办理、拆除、回收，4台新电梯的采购、安装、质检验收，以及井道和楼层厅门土建装饰修复等，详见井道图纸。 |
| 8 | 2.2 | 工期要求 |  每台电梯的施工期不能够超过30天。  |
| 9 | 3.1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10 | 4.1 |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
| 11 |  | 资格审查方式 |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
| 12 | 13.1 |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 详见报价表。按招标方合同要求完成整体。整改、改造、修复等问题，一切由投标人负责。 |
| 13 | 15.1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计起） |
| 14 | 16.1 | 投标保证金 |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柒万元整
2. 投标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 投标保证金以转账形式递交的，请务必按以下信息填写汇款单：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账号：120906120910101联系人：江小姐、余小姐联系电话：020-87595661、020-87595690**注：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1210-2340YDZB5909投标保证金”，以便查询。（上述账号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转账，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其他款项的转账）**1.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
| 15 | 5 | 踏勘现场 | 招标公告有效期内，工作时间周一至五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由投标人自行选择现场勘查。 |
| 16 | 8 | 投标答疑 |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6日前提出，并发扫描件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E－mail：youde\_zb@163.com ），逾期不予受理。 |
| 17 | 18.1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正本 **1** 套，副本 **5** 套，开标信封**1**份，电子文件**1**份（电子文件为光盘或者U盘介质，采用Word和PDF格式，**PDF中内容必须是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含签名、盖章），投标报价清单另需提供一份EXCEL格式文件，**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 18 | 20.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3年3月14日09时30分（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3年3月1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 19 | 20.1 |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 开标开始时间：2023年 月 日14时3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
| 20 | 26 | 开标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21 | 29.1 | 履约担保 |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预付款时，提供相应的为期6个月的银行履约保函，保函金额按中标价10%计算。 |
| 22 |  | 最高投标限价 | 人民币350万元 |
| 23 |  | 非竞争费用 |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含在安装费报价中。 |
| 24 |  | 保修期 |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
| 25 |  | 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 | 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
| 26 |  | 分值分配 | 技术标为80 分，经济标为20分。 |
| 27 |  | 评标委员会人数 |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单数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其余 4 名专家均从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
| 28 | 13.4、13.5.2 |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 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
| 29 |  | 分包 | ☑不允许；□允许：分包内容要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
| 30 | 31.1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招标控制价作为计算基数下浮40%计算，收费费率如下：

|  |  |
| --- | --- |
| 费率类别金额（万元） | 工程 |
| 100万元以下 | 1% |
| 100-500万元 | 0.7%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账 号：386101880001235671. 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的，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31 |  | 开标信封 |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报价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开标信封”字样。“开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 |

**二、投标须知条款**

**（一）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1）“招标人”（即发包人）、“招标代理”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3）“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4）“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5）“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6）“书面形式”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2、招标说明**

2.1本招标工程项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2.4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3．资金来源**

3.1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4．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投标费用**

6.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8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8．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

8.2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发放给已购买招标文件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若投标人未在24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8.3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若投标人未在24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3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5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1.2.3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2）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

（3）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3 企业资信。

（1）电梯制造商的同类业绩

（2）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1.2.4施工组织设计。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

11.3.2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报价表填报价格。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纸质文档，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如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造成无法满足评标需要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否决其投标。

**13．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13.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13.3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报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

13.4暂列金额、暂估价

13.4.1暂列金额指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4.2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4.3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4.4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3款规定确定。

13.4.5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4.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

13.5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6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3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3.7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4．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6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6．投标保证金**

16.1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4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由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2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6.3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

16.4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予以退还。

16.5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6.5.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16.5.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5.3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7．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A4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封面及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投标文件的份数要求：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的份数递交投标文件。

18.2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9．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2.1投标文件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的；

19.2.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9.2.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20．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19点的规定执行。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23、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4．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7．中标通知书**

27.1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

27.2公示期满，若无投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代理机构对外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28.3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拔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提供工程所在地发票。

**29．履约担保**

29.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21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保函金额按中标价10%计算；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

29.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0．合同生效**

30.1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1.1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0项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2．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32.3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政处罚并通报。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33. 投标人信誉的要求**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限制其投标：

（1）被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

（2）被发改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质检总局等有关部门、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

**第三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条款**

**（一）总则**

34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4.1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

34.2本项目招标文件。

35．开标

35.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9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5.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5.3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5.4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5.4.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招标代理机构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5.4.3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5.4.4开标结束。

36．评标

36.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6.2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6.2.1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6.2.2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6.2.3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6.2.4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6.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6.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6.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6.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6.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6.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6.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7．投标文件的澄清

37.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7.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7.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7.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7.5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8．定标

38.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8.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4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8.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39．开标和评标程序

39.1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39.2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39.3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39.4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39.5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

39.6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

39.7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39.8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40．开标细则

40.1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40.2 细则

40.2.1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招标代理机构。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0.2.2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40.2.3在投标截止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0.2.3.1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40.3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0.4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1. 资格审查及评标细则

41.1资格审查及评标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41.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42．投标人资格审查

42.1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2.2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3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2.4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2.5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6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3．技术标评审

43.1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3.2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4．技术标评审

44.1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4.2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5．经济标评审和得分汇总

45.1将评标委员会确认后的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当投标人不足5家时，直接取其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剩余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

45.2等于评标参考价的投标报价为满分，高于评标参考价的投标报价则按其比例，每高于1%减2分（精确到0.01），每低于1%减1分（精确到0.01）。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价格评分。

45.3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得分＋经济得分）。技术、经济得分分值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6.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

46.1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6.2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6.2.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6.2.2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6.2.3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6.2.4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6.2.5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6.2.6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6.3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47.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3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8.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推荐前3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9.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三）附表**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附表五：经济标评分表

附表六：算术复核表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须审查的资料** | **审查****结果**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副本复印件。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提供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已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 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信息库为准。 |  |
|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B级或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资质。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备注：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审查标准** |
| 1 | 投标函 |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
| 2 | 项目工期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3 |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日起90天。 |
| 5 | 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 6 | 投标人未出现实质性条款响应负偏离的情况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7 | 投标文件完整性 | 投标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未出现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8 | 其他要求 | 没有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 9 | 投标保证金 |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

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评审内容** |  |  |
| 1 | 对同一招标项目未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 |  |  |
| 2 | 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  |  |
| 3 |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合理说明理由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非恶意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  |

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分）** | **权重（%）** |
| 一 | **技术部分（共50分）**  |
|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1.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分析，对整个项目的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到位，提出的建议科学、合理，得10分；2.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分析，对整个项目的重点难点把握较为准确，提出的建议较为科学、合理，得6分；3.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分析，对整个项目的重点难点把握准确基本到位，提出的建议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得3分；4.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分析，对整个项目的重点难点把握不准确，提出的建议较不科学、合理，得1分；5.无或其它不得分。 | 10 | 10 |
|  | 项目实施方案 |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方案、后续跟踪服务措施、时间计划安排：1.项目实施方案详细完善、合理性高，可行性强的，得10分；2.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详细完善、合理性较高，可行性较强的，得6分；3.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详细完善、具备合理性可行性的，得3分；4.项目实施方案不够详细完善、合理性低，可行性弱的，得1分；5.无或其它不得分。 | 10 | 10 |
|  | 施工进度计划 |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得10分；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合理、可行，得6分；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基本可行，得3分；关键线路不准确，几乎编制不合理，得1分；未提供施工进入计划及工期磋商，不得分。 | 10 | 10 |
|  |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保等证措施 |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和承诺： 1. 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施工质量保证措施、现场文明施工措施、施工现场环保措施、施工现场安全措施、工程交验后服务措施完整及有针对性得10分；
2. 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施工质量保证措施、现场文明施工措施、施工现场环保措施、施工现场安全措施、工程交验后服务措施完整及针对性一般得6分；
3. 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施工质量保证措施、现场文明施工措施、施工现场环保措施、施工现场安全措施、工程交验后服务措施较完整及针对性较差得3分；
4. 确保不发生等级安全事故，施工质量保证措施、现场文明施工措施、施工现场环保措施、施工现场安全措施、工程交验后服务措施不完整得1分。

5、不提交相关内容者，得0分。 | 10 | 10 |
|  | 安装调试案 | 对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进行综合评审：1.验收方案完善，安排合理，可行性高，得5分；2.验收方案较完善，安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得3分；3.验收方案简单，安排不当，可行性一般，得1分；4.无提供不得分 | 5 | 5 |
|  | 服务响应承诺 | 对到达现场时间进行评审：（1）40分钟内（含40分钟）到达现场服务的，发生困人故障时为 30 分钟，得5分；（2）50分钟内（含50分钟）到达现场服务的，发生困人故障时为 30 分钟，得3分；（3）超过1小时到达现场服务的，发生困人故障时为 30 分钟，得0分。（4）其他情况不得分。注：提供服务响应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不提供或承诺内容不明确导致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 5 | 5 |
| **二** | **商务部分（共30分）**  |
|  | 商务响应情况 | 商务条款响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商务条款响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商务条款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 | 3 | 3 |
|  |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 | 具备电气工程师1名、电梯安装维修高级技师1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项目代号：A）1名、电梯作业人员（项目代号T）10名、中级维修电工1名、高级维修电工1名，焊接与热切割作业人员1名、低压电工作业人员1名；上述人员岗位不能互相兼任。每满足一个条件得1分，满足以上条件得8分。注：须提供拟投入人员的岗位证或技术资格证、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资料和近三个月任意一月有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则该人员不予认定评分。 | 8 | 8 |
|  | 电梯制造商的同类业绩 | 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电梯制造商的同类业绩，每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备注：上述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或验收报告的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3分，本项最高可得9分。注：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和打印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网址以http://www.cnca.gov.cn/网站公布为准】,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未同时提供以上材料的不得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 9 | 9 |
| **合计** | **80分**  | **80%** |

**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投标报价PT（元）** |  |  |  |  |  |
| **评标参考价PC（元）** |  |  |  |  |  |
| **偏差（（PT-PC）/PC）（%）** |  |  |  |  |  |
| **减分（A）** |  |  |  |  |  |
| **得分(I=20-A)** |  |  |  |  |  |
| **得分排名次序** |  |  |  |  |  |

备注：

将评标委员会确认后的合格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当投标人不足5家时，直接取其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剩余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参考价。等于评标参考价的投标报价为满分，高于评标参考价的投标报价则按其比例，每高于1%减2分（精确到0.01），每低于1%减1分（精确到0.01）。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

20分为投标报价满分；PT为各投标人的有效报价；PC为投标报价评标参考价。

1. 当PT等于基准值PC时，价格得分为满分，即20分；
2. 当PT高于基准值PC时，价格得分=20-（PT-PC）÷PC×100÷1×2
3. 当PT低于基准值PC时，价格得分=20-（PC-PT）÷PC×100÷1×1

**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原投标报价（A）** |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B）** | **误差率（r=|A-B|/A\*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电梯设备买卖合同**

 甲 方 ：南方日报社

 乙 方 ：

 项目名称：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设备买卖合同

**甲 方：南方日报社**

**甲方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

**乙 方：**

**乙方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 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项目友好协商一致，遵循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声明与保证**

乙方特此声明并保证如下：

1.1乙方对该设备享有完整的所有权且有权对外出售，他人不会对该设备主张任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共有权、租赁权、抵押权、质押权等等，甲方对设备的使用不会引起第三方的侵权指控。

1.2乙方向甲方出售设备（整机及配件）没有侵犯他人专有技术和/或专利和/或/著作权和/或商标权以及其它知识产权和/或其他财产权益。

1.3 乙方违反本条上述任一声明与保证，或甲方因使用或购买设备而遭到第三方提出非法利用或侵犯其专有技术和/或专利和/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指控的，乙方依法承担责任。

**第二条 产品设备概况**

2.1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电梯的供应、运输及安装。电梯的供应包括为保证电梯安全稳定地操作运行需要的全部设备、材料和产品备件以及为电梯的装配、安装、调试、正常操作和维修所必须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设备资料。

2.2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价格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品牌为 。

具体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编号** | **品牌/****型号** | **电梯梯号** | **电梯设备单价** | **运输费单价** | **安装费（含土建整改、修复费用）** | **合计** |
|  |  | 1号梯 |  |  |  |  |
|  | 2号梯 |  |  |  |  |
|  | 3号梯 |  |  |  |  |
|  | 6号梯 |  |  |  |  |
| **总价（含税）** | **人民币: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注：本合同总金额已包含：折旧回收旧电梯、设备金额、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设备装卸费、保管费、质保维护费、拆除安装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调试费、电梯监督检验费以及税费等与项目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的所有费用。 |

设备之技术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规格要求》。

2.3设备由乙方代办托运，乙方承担运费及运保费运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报业传媒集团1号楼 ，收货人： ，收货人电话： 。

**第三条 质量要求**

3.1 设备／材料质量标准：产品必须全新、无断裂、完好无损、具有出厂合格证；使用的材料、工艺、颜色质量必须满足国家、地方、行业主管部门、质量监督部门的相关法规规范规定，满足设计及正常使用要求。

3.2 技术标准：电梯执行《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执行《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16899-2011）》，前述技术标准与本合同附件之技术要求存在冲突之处的，则应以其中最严、最高者为准。

3.3 设备资料

3.3.1 本合同设备设计所需的技术资料（包括《电梯井道图》、土建参数等），由甲方于签订本合同时一并确认盖章提供给乙方；

3.3.2 本合同技术规格要求或产品规格表所列之各项为设备所用之技术，甲方应在签署确认本合同的同时予以确认技术规格要求；

3.3.3 乙方应当在交付设备的同时向甲方交付全部适用的、必要的设备资料。设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技术资料、合格证书、设备说明书等有关资料。

3.3.4 乙方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应用中文写成，包括：设备的数量、型号、规格、技术指标，设备的图纸，设备及系统说明书和原理图，设备及系统安装线路图，安装手册，操作和维修手册，技术规范，以及其他必需的技术资料；

3.3.5 乙方交付的设备资料应全部正确、清楚和完整，足以满足设备设计、安装、操作、维修和验收要求，且适宜甲方操作人员、维护人员使用。

**第四条 设备价款的支付**

4.1 本项目费用按总价分期付款。

4.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30% 即人民币 元作为预付款给乙方。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立即安排生产，并于 天内生产完毕向甲方交付产品。在收到甲方交货通知后7天内安排发货，四台电梯共分四批次发货，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发货通知两天内安排好现场设备存放地点。

4.3 在第二台电梯取得政府部门颁发安全使用证后，甲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60%款项（含预付款）给乙方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4.4 在第四台电梯取得政府部门颁发安全使用证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累计支付本至合同总金额的97%款项（含预付款）给乙方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4.5 余下款作为质保金在第四台电梯在政府部门颁发安全使用证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无息支付，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4.6 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时，提供相应的为期6个月的银行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价的10%。

4.7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支付每期货款前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并且乙方应当继续按期履行合同。发票单位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南方日报社

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671382556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五羊新城支行

银行帐号：44001400905059318318

电话：020-83000917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

**第五条 交货期限**

* 1. 甲方付款之日，乙方立即安排生产。在生产完毕后，收到甲方交货通知7天内安排发货，余下电梯交货、到货日期由乙方根据上一台电梯安装进度紧凑安排到货。
	2. 乙方在收到预付款后 天内生产完毕，并在收到甲方交货通知后7天内安排发货，将设备运输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交货，每天应按发货款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3. 由甲方发出通知明确交货日期，由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甲方可申请一次延迟交货，但最迟不可超过预约发货期后的6个月。
	4. 货到工地后乙方应迅速组织安装工作，单台安装工作应在电梯设备到货后30日内完成，不含政府部门报装报验时间。
	5. 甲方为乙方提供设备存放场所，乙方负责设备到货后至安装前的保管工作，设备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六条 交货方式**

6.1 乙方须按期交货，具体方式为：乙方代办托运。乙方代办理本合同设备的运输费、运保费及二次运输费已包含于本合同价款总额当中。乙方设备联系人： ，电话： 。

6.2 为确保货物安全、及时运送到甲方以上指定地点，甲方应提前确认工地现场道路通畅、可承载重型车辆安全通过、安排相关人员做好接货准备。

6.3 若甲方需要更改送货地点，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因更改送货地点引起的交货期变更和运输费用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6.4 在安装地点的首层或货车到达层，甲方协助乙方配合总承包规划备好电梯堆放场地，该场地应确保电梯导轨可搬至候梯厅通道的位置。

6.5 包装及标识

6.5.1 乙方交付的所有电梯应具有适合运输和多次搬运、装卸的坚固包装，并应根据电梯的特点和需要，有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电梯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保证在乙方卸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存放的需要。否则，乙方应承担包装不当给甲方带来的相关损失。

6.5.2 乙方交付的所有电梯均需要有商品标识、出厂标识以及其他可以表明电梯产品的特征的相关标识。

6.5.3 本项目是先第一台电梯，待质监部门验收合格投入使用后。由甲方通知，再安装下一台电梯。

**第七条 安装、土建修复要求**

7.1 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技术规格要求》、《电梯井道图》是乙方生产的设备必须达到的基本要求。

7.2 按照国务院颁布实施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以及为了保证设备运行质量，本合同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和维修等工作应当由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安装单位负责，甲方不再另行签订安装合同。

7.3 电梯安装过程中涉及到电梯机房、井道、厅门外装饰的整改、改造、修复等问题，一切由乙方负责。

7.4 乙方制作的无障碍电梯需满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对无障碍电梯的要求。

7.5 五方通话及视频电缆布线部分，乙方负责电梯轿厢至电梯机房连线，电梯机房至监控中心之间的连线由甲方负责。

7.6 乙方应当负责好施工现场的安全围蔽工作，履行安全保障义务，如因乙方未尽安全保障义务导致的人身财产安全损害责任，由乙方依法承担。

**第八条 检验**

8.1 初步检验

8.1.1 乙方提供产品的质量需符合国家《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符合本合同附件的配置和技术要求。

8.1.2 乙方提供的电梯产品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型号、规格的要求，如有不同，乙方应无条件免费进行更换，因此给甲方和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依法予以赔偿。

8.1.3 货到现场，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产品合格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否则甲方不予验货，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8.1.4 合同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与乙方共同对运抵的箱体数量进行初步检验。

8.1.5 双方在安装前另行约定开箱日期，并由双方共同进行检验。

8.1.6 货到现场，经双方清点确认后，甲方应做好防水、防盗措施，保管好货物件箱件及包装完好。

在安装队进场后，在箱货物的保管责任在乙方。

8.1.7 在包装箱体完好无损的情况下，货物数量、质量与约定不符，由乙方负责补足、修理或更换。

8.2 最终验收

8.2.1 在设备安装调试双方验收完成后，乙方可代甲方向相关部门提出验收申请，产品质量安装质量均以广州市特种设备检测院验收结论为准，同时必须满足本合同的约定。

8.2.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负责协助设备安装调试工作的安全和顺利地进行。

**第九条 保修**

9.1 产品质保期和免费保养服务为期 24 个月，时间从取得特种设备检测院验收合格证明书之日起分批计算。曳引机、控制柜、门机、安全钳、限速器五大件进口件提供 10 年质保，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解决问题，在广东省内设有零部件后备仓库；质保期满后，如甲方要求，乙方应继续负责维修服务，并给予价格优惠。

9.2 质保期内如有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 小时内派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处理，发生困人故障时为 30 分钟。

9.3 在保修期间，由于甲方或电（扶）梯使用单位管理使用不当造成的故障，不属于保修的范围，乙方可予以有偿修复。

9.4 甲方后期若继续选用乙方同类产品，乙方应不高于合同总价进行销售，并给于最大优惠。

9.5 人员培训

9.5.1 乙方要对甲方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所有培训使用中文进行。

9.5.2 乙方派出的培训人员，应在所提供的产品上具有3年以上的维修经验。培训前，培训人员的简历连同培训计划要一并提交甲方批准。甲方认为培训人员不合适可要求更换。

9.5.3 乙方培训前应提供中文操作、维修手册。通过培训使甲方技术人员能够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及工作性质，能排除一般故障。

9.5.4 乙方派出的现场培训指导人员的各项费用，已经包含在产品价格中，甲方不再提供。如需在工程所在会议室课堂培训时，甲方将免费提供会议室，但相应的计算机等设备则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0.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合同及附件确定的期限交货，或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付清货款的，违约方必须按逾期部分货款总额的每天万分之四的比例，向守约方支付逾期交货或逾期付款的误期损害赔偿金。违约金总额最多不超过逾期部分货款总额的百分之五。对该误期损害赔偿金的支付不影响违约方按照合同规定应该继续履行的义务。

10.2 除不可抗力外，甲方已经履行了全部的义务，而乙方不能交货，或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给付义务构成根本违约的，守约一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违约一方应向守约一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

10.3 质保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中约定的质保义务的，乙方除应尽快处理完成保修等工作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每天万分之四的比例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甲方也可委托第三方完成保修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其具体范围包括：地震、台风、火灾和其它自然灾害；战争、暴动等。

11.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24小时内及时向对方发出通知，通报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在10个日历天内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合法证明后，可以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本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者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11.3 凡未按本条第11.2款之约定及时发出通知并提供有关合法证明的，均不得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所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通知与送达**

13.1 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并按照本合同所列的通知地址采用当面送达、传真或特快专递等方式送达给另一方。

13.2 如果通知地址变更，一方应在变更后的三日内按本条约定通知另一方。一方未按本条约定的方式及期限发出变更通知致使另一方按照原通知地址发出通知的，或者另一方在收到变更通知之前按照原通知地址发出通知的，该通知仍为有效通知。

13.3 甲方的送达地址如下：

地 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89号

邮 编 ：

联络人：

电 话 ：

13.4 乙方的送达地址如下：

地 址 ：

邮 编 ：

联络人：

电 话 ：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

14.1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双方各执 三 份，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附件均为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均可协商另行订立书面补充协议，此类书面补充协议应由甲乙双方盖章方为有效。

附件一：技术规格要求、产品规格表

附件二：土建图、电梯井道图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南方日报社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委托代理人： 乙方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20-83000917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五羊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44001400905059318318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6713825565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技术规格要求

|  |
| --- |
| **电梯技术规格表** |
| 电梯型号： | **XXXX（1号梯、2号梯、3号梯、6号梯）** |
| 产品类别： | 乘客电梯 |
| 驱动方式： | 变频永磁同步曳引驱动 |
| 控制系统： | 全电脑智能化控制 |
| 电源/动力： | 380V, 50Hz; 照明：220V, 50Hz  |
| 操作系统：  |  |
| 开门方式： | 中分式 | 开门尺寸 （宽×高）： |  |
| 额定容量(kg)：  |  | 额定速度(m/s)：  |  |
| 服务楼层： |  | 底坑深度(mm)： |  |
| 井道尺寸 （宽×深）： |  | 轿厢内净尺寸 （宽×深×高）： |  |
| 机房位置： |  | 顶站高度(mm)： |  |
| 提升高度（mm): |  | 井道总高（mm): |  |
| **轿厢装潢** |
| 轿厢型号： | 标准轿厢 | 轿厢天花： |  |
| 轿厢侧壁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轿厢地板： |  |
| 轿厢前壁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轿厢内操作箱型号： | 主操作箱 |  |
| 副操纵箱 |  |
| 轿厢后壁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外召按钮型号： |  |
| 轿厢门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门套材质： |  |
| 轿厢装饰材质： | 发纹不锈钢 | 厅门材质： |  |
| 地坎材质： | 横压硬质铝 | IC卡： |  |
| 电梯空调： |  | 预留装潢重量(kg)： |  |
| 配置： | ITV电缆、光幕、勿指令取消功能、消防返回等 |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1. **工程名称、地点**
2. 项目名称：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3. 建设地点：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报业传媒集团1号楼。
4. 招标单位：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4.本项目招标主体为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签订主体为南方日报社，中标人中标后须与合同签订主体签订本项目的施工合同。**

1. **招标的项目内容及要求**
2. 1号楼更换安装高档载客电梯4台。基本参数如表1所示：

表1：电梯基本参数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参数规格 | 载客电梯1 | 载客电梯2 | 载客电梯3 | 载客电梯4 |
| 数量 | 1台 | 1台 | 1台 | 1台 |
| 内部电梯编号 | 1号 | 2号 | 3号 | 6号 |
| 载重量(kg) | ≧1350 | ≧1350 | ≧1350 | ≧1350 |
| 速度(米/秒) | ≧2.5 | ≧2.5 | ≧2.5 | ≧2.5 |
| 层/站 | 31/31 | 30/30 | 30/30 | 28/28 |

1. 负责对旧电梯进行报废、拆除、回收等工作。
2. 电梯安装、改造等一切土建项目内容，包括每层电梯厅门地砖、大理石、天花修复工程(必须与原地砖、大理石一致)、机房改造及每层厅门召唤箱、井道土建安装改造等。由投标人提供5款豪华装修效果图供招标人选择确认。
3. 投标人应负责设计、货物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检测(包括行政收费)、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 、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及费用，达到招标人要求移交使用为目的。
4. 电梯拆除、安装施工要求：整个拆除、安装施工过程，不能影响招标人正常办公及其他电梯正常使用，并负责做好电梯施工的围蔽工作，噪音较大的项目，需要安排在非办公时间内进行。第一台电梯经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合格并颁发电梯监督检验报告和检验标志后，才能开始下一台电梯的拆除、安装施工，每台电梯的施工期不能够超过30天。
5. 新安装的1、2、3、6号电梯是分区域独立运行，在逐台电梯施工时，负责电梯线路改造，确保其他电梯不受影响。**同时保证2、3、6号电梯能完全兼容并接入现有4、5号电梯的∑AI-22智能群控运行系统。**
6. **建筑结构说明**

电梯井道结构为混凝土结构，井道基本参数如表2所示，所列出参数供参考，投标人可在招标公告有效期内，工作时间周一至五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到现场复核。

表2：电梯井道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电梯及井道 | 1、2、3、6号电梯 |
| 1 | 机房净高度（mm） | 2500mm |
| 2 | 顶层高度（mm）  | 6300mm |
| 3 | 底坑深度 | 2050mm |
| 4 | 井道尺寸(宽×深) | 2450mm×2200mm |
| 5 | 门洞尺寸(mm)(宽×高) | 1300mm×2200mm |
| 6 | 净门尺寸(mm)(宽×高) | 1100mm×2100mm |
| 7 | 机房位置 | 电梯井道顶部 |

1. **技术要求**
2. 电梯产品符合以下标准及规定：
3. 投标电梯品牌在国内被大量采用，在广州地区形成优良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品牌信誉好，产品质量可靠，服务优质。
4. 该品牌电梯在广州市应有专业服务机构。
5. 产品应全面符合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及中国电梯的相关标准。
6. 电梯主要部件的技术要求：
7. 基本要求如表3所示：

表3：电梯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品牌产地 | 单价 |
| 1 | 电源 | 动力电源：三相五线制交流380伏50Hz。照明电源：单相交流220伏50Hz。 |  |  |
| 2 | 驱动系统 |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进口部件） |  |  |
| 3 | 控制系统 | 全电脑智能化控制（进口部件） |  |  |
| 4 | 曳引机 | 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进口部件） |  |  |
| 5 | 控制方式 | 保证能完全兼容接入现有4、5号电梯的∑AI-22智能群控运行系统，实现不少于六台电梯的高级智能群控。 |  |  |
| 6 | 门机系统 | 变频无连杆门机（进口部件） |  |  |
| 7 | 门保护系统 | 红外线光幕 |  |  |
| 8 | 开门方式 | 中分双扇门 |  |  |
| 9 | 开门宽度尺寸 | 电梯要求开门不小于1100mm |  |  |
| 10 | 轿厢尺寸(mm) | 投标人按载重量要求提供 |  |  |
| 11 | 轿厢吊顶及高度 | 电梯吊顶装修后净高不少于2600mm，并由投标人提供5款吊顶供招标人选择 |  |  |
| 12 | 轿厢侧壁 | 发纹不锈钢材质(304) ，δ≥1.2㎜ |  |  |
| 轿厢门 | 发纹不锈钢材质(304) ，δ≥1.2㎜ |  |  |
| 13 | 厅门套 | 各层均为发纹不锈钢材质(304)小门套，δ≥1.2㎜ |  |  |
| 厅门 | 各层均为发纹不锈钢材质(304)，δ≥1.2㎜ |  |  |
| 14 | 轿厢天花 | 由投标人提供5款豪华装修效果图供招标人选择 |  |  |
| 15 | 轿厢地板 | 天然大理石拼花地板， δ≥18㎜ |  |  |
| 16 | 轿厢踏板 | 硬质铝，δ≥3㎜ |  |  |
| 17 | 厅门踏板 | 硬质铝，δ≥3㎜ |  |  |
| 18 | 讯号装置轿内操纵箱 | 电梯轿厢内配置主辅一体式操纵箱，采用轻触或触摸按钮。主、副操纵箱配置不少于10寸多媒体显示器。(由投标人提供5种款式供招标人选择) |  |  |
| 讯号装置厅外召唤显示器操控箱 | 各层配置不少于7寸带运行方向TFT或LCD显示器的厅外召唤箱轻触或触摸按钮。(由投标人提供5种款式供招标人选择）。 |  |  |
| 19 | 轿厢通风 | 天花板设风扇通风、空调出风口并配装电梯专用空调 |  |  |
| 20 | 轿厢照明 | 由投标人合理配置 |  |  |
| 21 | 曳引部件 | 采用曳引钢丝绳或曳引钢带（进口部件） |  |  |
| 22 | 安全钳 | 成熟配置（进口部件） |  |  |
| 23 | 限速器 | 成熟配置（进口部件） |  |  |

(2) 表中涉及具体产品规格，供投标人选型参考，投标人可选择其它性能参数不低于上述要求的产品投标，并注明主要参数、品牌产地及每项单价，进口部件需提供进口报关单。

1. 电梯功能及配置要求：
2. 由投标人根据电梯厂家标配功能配置。
3. 选配功能：
4. 停电自动平层。
5. 上电再平层。
6. 三方对讲通话。
7. 错误指令消除。
8. 轿厢沿电梯井道敷设闭路电视监控电缆到电梯机房（1+2）。
9. BA接口（电梯运行状态监控系统接口集成）。
10. 满载直驶运行（需要在内部轿厢和外部面板上有显示“满载”字样）。
11. 轿内照明、通风自动控制。
12. 停电应急照明。

10）独立运行。

11）驻停梯。

12）轿厢到站语音。

13）消防功能(仅配消防梯)。

14）故障自动检测记录。

15）电梯专用空调。

16）楼层及轿厢人数监测。（为解决轿厢空间已满员时可触发满载直驶功能。）

17）拥挤楼层服务。（在检测到的某些层站有交通密度数据时，系统会自动增加电梯去相应的层站，解决快速疏通需求。）

18）特殊层优先服务。（对指定特殊层站的召唤，优先分派电梯。）

19）高峰分区服务。（能在上、下班高峰时段，各电梯从群控模式转换分区域运行模式，以解决上下班高峰需求。）

1. **安装、调试、验收**
2. 本条款作为中标人执行电梯安装调试、保养服务过程条款中的一部分，电梯供货合同包含电梯设备的安装调试、维护保养服务条款等。
3. 电梯安装调试需由中标人的专业人员负责，保养维修服务可由中标人或其特约维保单位负责，但必须保证安装工艺达到电梯运行合格的要求。整梯运行质量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应设有现场安装电梯负责人及工程师，负责工程质量及施工过程的全部安全责任，保证施工过程不出现人身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和施工机械质量造成的电梯设备损坏事故。电梯安装人员要遵守招标人的管理制度，接受招标人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5. 在电梯施工前，中标人应向招标人递交安装人员名单并提供相应的上岗证，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6. 电梯进场安装所需的现场工作条件及施工中需招标人配合承担的项目，由中标人在投标时提出，签署合同时作为条款之一予以明确。
7. 中标人应对每台电梯的安装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土建结构是否符合安装要求。非因招标人责任，不得收电梯安装整改费。
8. 安装开始前，中标人应约招标人共同检查安装现场是否已具备进场条件（包括临时用电用水和临时用房的搭建地点）。在确定施工条件已具备后5天内中标人与招标人确定开始施工日期并进场施工。中标人负责向当地市场监督部门、特种设备检测院申请报装、报验手续，并承担所有有关费用。
9. 装卸施工所需的机械工具、设备、材料由中标人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并由中标人自行保管，按招标人指定位置存放。
10. 在施工过程中，电梯设备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安装调试完毕，并在双方签署的电梯验收合格证明书后才移交给招标人。
11. 安装调试须由中标人整机制造厂的专职工程师主持完成，调试应通知招标人相关人技术员参加，应准备调试记录卡并于事前10天交一份给招标人。
12. 施工工程由投标人负责并实行“三包”：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安全(电梯井道、门洞的安全措施，含施工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安全)。招标人只提供临时水电，水电费由投标人负责。
13. 电梯安装调试合格后，中标人应及时向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技术监督局检测站和建委质监站)申请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4. 电梯的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投标人的技术规范、国家的电梯技术规范以及招标人、中标人双方确认的电梯工程图纸进行初步验收合格后，经当地电梯安全使用管理部门(技术监督局检测站和质监站)签署安装验收合格证及电梯使用证，最后双方签署电梯验收合格证明书。
15. 所有验收文件、测试报告和资料，投标人要提交四套(一正三副)给招标人，以作设备留档备案。
16. **质量、售后服务保证**
17. 产品质保期和免费保养服务为期 24 个月，时间从取得特种设备检测院验收合格证明书之日起分批计算。曳引机、控制柜、门机、安全钳、限速器五大件进口件提供 10 年质保。
18. 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广州市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提供技术支持及常用的备品备件。
19. 中标人设有24小时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报障电话后1小时之内到达故障现场，发生困人故障时为 30 分钟，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4小时内解决问题，在广东省内设有零部件后备仓库；质保期满后，如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继续负责维修服务，并给予价格优惠。
20. 中标人须提供主要零部件的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原产地证明、出厂检验报告。招标人发现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人应无偿更换并负违约责任。
21. 质保期间更换的零部件，该部分零部件应重新计算质保期。
22. **人员培训**

1.中标人要对招标人技术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所有培训使用中文进行。

2.中标人派出的培训人员，应在所提供的产品上具有3年以上的维修经验。培训前，培训人员的简历连同培训计划要一并提交招标人批准。招标人认为培训人员不合适可要求更换。

3.中标人培训前应提供中文操作、维修手册。通过培训使招标人技术人员能够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及工作性质，能排除一般故障。

4.中标人派出的现场培训指导人员的各项费用，已经包含在产品价格中，招标人不再提供。如需在工程所在会议室课堂培训时，招标人将免费提供会议室，但相应的计算机等设备则由中标人负责。

1. **其他要求**
2. 电梯井道的永久照明安装工程，由中标人全部负责，费用含在投标总价内，井道状况参见图纸及现场。
3. 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使用要求、井道尺寸及其它要求，选择与招标电梯相对应的型号进行投标，并列明该型号响应的技术参数。
4. 投标人提供的电梯产品必须是该品牌的最先进的产品，已大批量生产并经广泛使用考验，投标人须列明产品的型号、产地、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出厂检验报告。
5. 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标电梯的鉴定检验报告(如整梯检验报告、限速器、安全钳的鉴定检验报告、门机系统的鉴定检验报告、缓冲器的鉴定检验报告等)。
6. 投标人除提供本次要求的电梯功能配置外，可根据招标人的电梯技术参数表需要另外推荐可选择的电梯功能配置。
7. **付款方式**

# 1.本项目费用按总价分期付款。

2 本项目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30% 即人民币 元作为预付款给中标人。中标人收到招标人付款后，立即安排生产，并于 天内生产完毕向招标人交付产品。在收到招标人交货通知后7天内安排发货，四台电梯共分四批次发货，招标人应在收到中标人发货通知两天内安排好现场设备存放地点。

3 在第二台电梯取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使用证后，招标人累计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60%款项（含预付款）给中标人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4 在第四台电梯取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安全使用证后1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累计支付本至合同总金额的97%款项（含预付款）给中标人即人民币 元，

大写： 元整。

5余下款作为质保金在第四台电梯在政府部门颁发安全使用证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无息支付，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6 中标人收到招标人预付款时，提供相应的为期6个月的银行履约保函，保函金额按中标价10%计算。

7 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在招标人支付每期货款前向招标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付款期限相应顺延并且中标人应当继续按期履行合同。发票单位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南方日报社

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671382556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五羊新城支行

银行帐号：44001400905059318318

电话：020-83000917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

**附件：1号电梯土建图**

****

**附件：2、3、6号电梯土建图**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南方日报社

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审查自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结论** |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
|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副本复印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提供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4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5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6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7 | 已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8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B级或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资质。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1、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如有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否决投标。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自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结论** |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
| --- | --- | --- | --- |
| 1 | 投标函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项目工期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4 | 投标有效期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5 | 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6 | 投标人未出现实质性条款响应负偏离的情况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7 | 投标文件完整性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8 | 其他要求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9 | 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1、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如有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否决投标。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自查表**

| **序号** | **审查内容** | **自查结论** |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
| --- | --- | --- | --- |
| 1 | 对同一招标项目未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2 | 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合理说明理由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非恶意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通过□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1、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如有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否决投标。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
| 1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资格文件**

**1.1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进行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实现工程目的。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本投标函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1.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说明：分支机构投标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

**1.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南方报业传媒大厦电梯更换项目、项目编号1210-2340YDZB5909 ）的投标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说明：**

**1、分支机构投标的，负责人指《营业执照》上载明的负责人。**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交本授权书。**

**1.4资格声明的文件**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单位愿意提交投标文件，并证明提交下列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有效的，具体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须审查的资料** | **审查****结果**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副本复印件。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提供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若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参加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提供书面声明。 |  |
|  | 已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 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信息库为准。 |  |
|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资质（B级或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资质。 | 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

**1.5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大写）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
| 收款单位（全称）  |  |
| 开户银行（全称） |  |
| 开户银行帐号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6投标保证金凭证**

说明：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1.7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全称) 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技术标文件**

**1.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1.2电梯制造商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人地址 |  |
| 投标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按评审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1.3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1.4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对策；
2. 施工进度计划；
3. 所选用的主要材料及设备；

主要材料品牌厂家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经济标文件**

**1.1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1号 电梯** | **投标产品品牌及型号** | **额定速度** | **载重/层** |
|  |  |  |
| **设备报价(元)** | **运输费报价(元)** | **拆除安装费报价(元)** |
|  |  |  |
| **2号 电梯** | **投标产品品牌及型号** | **额定速度** | **载重/层** |
|  |  |  |
| **设备报价(元)** | **运输费报价(元)** | **拆除安装费报价(元)** |
|  |  |  |
| **3号 电梯** | **投标产品品牌及型号** | **额定速度** | **载重/层** |
|  |  |  |
| **设备报价(元)** | **运输费报价(元)** | **拆除安装费报价(元)** |
|  |  |  |
| **6号 电梯** | **投标产品品牌及型号** | **额定速度** | **载重/层** |
|  |  |  |
| **设备报价(元)** | **运输费报价(元)** | **拆除安装费报价(元)** |
|  |  |  |
| **新购买的4台电梯总报价** | **人民币 元整（¥ ）** |
| **折旧回收的4台旧梯总报价** | **人民币 元整（¥ ）** |
| **项目投标总报价****（抵扣旧梯回收后的报价，即新购买的4台电梯总报价-折旧回收的4台旧梯总报价）** | **人民币 元整（¥ ）** |
| **项目投标报价所含增值税税率** |  **%** |
| 备注：1. 项目投标总报价已包含：折旧回收旧梯、设备金额、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设备装卸费、保管费、质保维护费、拆除安装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调试费、电梯监督检验费以及税费等与项目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的所有费用。
2. 招标人须对4台旧电梯留用下列器件：驱动变频器、门机盒、门电机和内呼显示板。
3. 施工工期：每台电梯的施工期不能够超过30天。
 |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复印一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有优惠声明将其一起封装在唱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